

股票简称: 梅雁水电 证券编码: 600868 编号: 临 2007-015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于2007年6月26日下午举行。全体董事参与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梅州分行续办 1.5 亿元借款的议案》。公司因经营需要,以所拥有的梅县丙村河堤土地使用权、梅县城金盆桥梅雁大厦房地产土地、梅雁 TPT 显示器有限公司 11 栋房产及土地等资产作为抵押,向中国农业银行梅州分行续办 1.5 亿元借款,期限为 1 年。

二、通过了《关于与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梅县洁源水电有限公司等公司进行债务重组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债务重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6 月 28 日

股票简称: 梅雁水电 证券编码: 600868 编号: 临 2007-016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债务重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与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梅县洁源水电有限公司等公司进行债务重组的金额为 11,274.67 万元的债务重组

●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 债务重组后,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造成重大影响
一、交易概述
(一)2007 年 6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梅县洁源水电有限公司等公司进行债务重组的议案。为解决应收款项的回收问题,公司与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梅县洁源水电有限公司等公司进行债务重组,方案如下:

1、公司与梅县梅雁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乙方)、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丙方)、梅县双龙塑钢制品有限公司(丁方)等签订《债务重组合同》,同意丁方以其位于梅州市中高峰小区 I、J、E、F、C、D 首层 1—8 号店铺及 K 栋首层 9 号店铺合计 2,271.78 平方米,按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报告书确认的每平方米 5,100 元人民币的评估价为转让价,合计总价为 1,158.61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用于清偿丙方欠乙工程款 1,158.61 万元,以及乙欠欠本公司款项 1,158.61 万元。
2、公司与梅县梅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乙方)、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丙方)等签订《债务重组合同》,同意丙方以其位于梅州市金盆花园、钻石花园、金山花园的房产及客都新村 D19 栋土地使用权合计 10,669.59 平方米,按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报告书确认的评估价为转让价,合计总价为 4,936.99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清偿丙方欠乙工程款 4,936.99 万元,以及乙欠欠本公司款项 4,936.99 万元。

3、公司与梅县梅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乙方)、梅县洁源水电有限公司(丙方)、梅州市广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丁方)等签订《债务重组合同》,同意丁方以其位于梅州市金城花园、金龙花园及金山花园的店铺合计 11,278.46 平方米,按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报告书确认的评估价为转让价,合计总价为 5,179.07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清偿丁方欠丙款项 5,179.07 万元,以及丙欠乙工程款 5,179.07 万元。上述标的物中,位于金山花园及金龙花园合计 6,980.31 平方米价值 3,479.29 万元的店铺已设置抵押。以上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进行本次债务重组是为了回收应收款项,其交易价格以经评估的资产净值为基础,并由交易双方按市场原则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合理,交易行为未发现有害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的标的物中,位于金山花园及金龙花园合计 6,980.31 平方米价值 3,479.29 万元的店铺已设置抵押,公司应督促交易对方尽快解除抵押,以确保该资产在无权利瑕疵的情况下办理过户手续,确保交易双方的权属完整,避免法律风险。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梅县梅塘西路钻石花园,法定代表人:杨钦晓,注册资本:27740 万元,税务登记证号码:441421196376698,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租赁,主要股东:梅县洁源水电有限公司。

2、梅县洁源水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梅县新城咽喉路,法定代表人:钟铭英,注册资本:44600 万元,税务登记证号码:44142175368390x,主营业务:水力发电,主要股东: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梅州市广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梅县洋溪镇,法定代表人:杨斌,注册资本:1000 万元,税务登记证号码:441421732142661,主营业务:工厂厂房、民用住宅建筑等,主要股东:梅县客都实业有限公司。

4、梅县双龙塑钢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梅县城东金盆桥,法定代表人:杨岸平,注册资本:1000 万元,税务登记证号码:441421632163200,主营业务:制造、销售塑钢制品,主要股东:梅县客都实业有限公司。

5、梅县梅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梅县梅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89.63%的控股子公司。
6、梅县梅雁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梅县梅雁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75%的控股子公司。

(二)截至 2007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与梅县梅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内部往来余额为 266 亿元,与梅县梅雁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内部往来余额为 0.47 亿元。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付梅县梅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梅县梅雁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款项余额为 256 亿元。梅县洁源水电有限公司应付梅县梅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款项余额为 0.88 亿元。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标的的如下:
1、梅县双龙塑钢制品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梅州市中高峰小区 I、J、E、F、C、D 首层 1—8 号店铺及 K 栋首层 9 号店铺合计 2,271.78 平方米,按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报告书确认的评估价为转让价,合计总价为 1,158.61 万元。

2、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梅州市金盆花园、钻石花园、金山花园的房产及客都新村 D19 栋土地使用权合计 10,669.59 平方米,按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报告书确认的评估价为转让价,合计总价为 4,936.99 万元。
3、梅州市广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梅州市金城花园、金龙花园及金山花园

的店铺合计 11,278.46 平方米,按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报告书确认的评估价为转让价,合计总价为 5,179.07 万元。
上述标的物中,除梅州市广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金城花园及金龙花园合计 6,980.31 平方米价值 3,479.29 万元的店铺设置抵押外,其他资产权属完整,没有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本次交易资产评估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评估基准日为 2007 年 5 月 31 日,评估方法为市场比较法,评估结果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评估价值
梅县双龙塑钢制品有限公司相关房产		1,158.61
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相关房产		4,936.99
梅州市广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相关房产		5,179.07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一)合同主要内容
1、本条之中,甲方为本公司,乙方为梅县梅雁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丙方为梅县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丁方为梅县双龙塑钢制品有限公司。
(1)丁方以其位于梅州市中高峰小区 I、J、E、F、C、D 首层 1—8 号店铺及 K 栋首层 9 号店铺合计 2,271.78 平方米,按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报告书确认的每平方米 5,100 元人民币的评估价为转让价,合计总价为 1,158.61 万元,转让给甲方。用于清偿丙方欠乙工程款 1,158.61 万元,以及乙欠欠甲方款项 1,158.61 万元。

(2)本合同签订后,甲、乙二方应及时向政府相关部门办理产权过户手续,过户后所涉及税费由甲、丙方按买卖方式各自负担应承担税费。
(3)本合同履行后,甲方应在基准日减除乙方 1,158.61 万元的债务,乙方应在基准日减除丙方 1,158.61 万元的债务。丙方应在基准日减除了方 1,158.61 万元的债务。

(4)丁方保证所转让标的无担保、无担保、转让过户手续过户无法律障碍,如甲方在合同生效后一年内不能依法取得产权证,则本合同各方债务恢复至原来债务总额,各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向各自债务人主张权利,诉讼时效。
如部分房产转让取得产权证书的,未取得部分的房产所对应的债务予以恢复至原状,各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向各自债务人主张权利,诉讼时效。

(5)本合同实施后,丁方所欠欠甲方款项余额、丙方所欠欠乙方款项余额、乙方所欠欠甲方款项余额应当继续承担各自的清偿责任。
(6)丁方保证,本合同项下用于抵债的房产之土地均缴纳了有关税费(包括土地出让金),如该房产之土地涉及及未缴纳之税费的,该税费由丁方承担。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或本合同履行完毕后,甲方如垫付了该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丙、丁任何一方追索该费用。
(二)定价依据
以上交易,按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价格进行。

五、债务重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相关公司进行债务重组的目的是为了加快应收款项的回收工作,减少公司应收风险,增加公司土地、房产等优质资产的储备,提升公司的资产质量。本次交易所置入土地及店铺地理位置优越,具有良好的升值潜力。

因本次债务重组所对应的应收款项公司已计提坏账准备 5,637.34 万元,本次债务重组实施完毕后,计提的坏账准备将冲回,增加本期收益 5,637.34 万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决议;
2、经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3、与相关各方签订的《债务重组合同》;

4、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07)羊城评字第 11346 号”、“(2007)羊城评字第 11347 号”、“(2007)羊城评字第 1134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6 月 28 日

证券代码: 601005 股票简称: 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 临 2007-007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收到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的提议,选举尹君女士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巩女士简历附后)。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并将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提议。

本公司定于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时正在重庆市大渡口区钢铁路 30 号(邮编:400084)的本公司三会议室举行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以普通决议议案表决以下事项:
1、审议并批准涂德令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起聘任本公司董事。

2、审议并批准袁学兵女士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起聘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3、选举尹君女士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按附註列载的委任条款及酬金委任,由临时股东大会举行当日起生效。

二、会议出席对象
凡于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二)下午收市后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均有权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后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H 股股东另行通知)。

三、登记办法(H 股股东另行通知)
1、登记手续
有权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帐户卡和本人的身份证到公司登记。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本人的身份证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
重庆市大渡口区钢铁路 30 号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3、登记时间
2007 年 8 月 15 日至 8 月 1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00。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国菊、纪红
电话:023-68842582
传真:023-68849520
6、其他事项
会议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注:
1、根据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所通过的书面决议案,接纳涂德令先生(「涂先生»)辞任本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等相关职务,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生效。涂先生的辞任是其因工作调动,涂先生确定其跟董事会并无歧见,亦无任何有关其辞任的事宜须提请各股东注意。

2、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袁学兵女士(「袁女士»)因工作调整,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向本公司监事会提交了辞任报告,辞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本公司监事会充分尊重袁女士的个人意见,已接纳其辞任,袁女士确定其跟董事会/监事会并无歧见,亦无任何有关其辞任的事宜须提请各股东注意。

3、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卢抗美女士(「卢女士»)因工作调整,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向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提交了辞任报告,辞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本公司监事会充分尊重卢女士的个人意见,已接纳其辞任,卢女士确定其跟董事会/监事会并无歧见,亦无任何有关其辞任的事宜须提请各职工代表注意。卢女士的辞任申请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4、董事会/监事会对于涂先生、袁女士、卢女士在其任职期间对本公司的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5、尹君女士(「巩女士»)现年 35 岁,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巩女士于二零零四年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本科专业。巩女士于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间,曾担任本公司会计科科长(主持全面工作)、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任公司(「母公司»)财务会计管理科科长、财务处副处长、审计处副处长(主持全面工作)。

6、除上述所披露外,巩女士以往并未担任本公司其它职务。过去三年,巩女士并未在任何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职务,本公司建议巩女士任期为自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当日起三年,即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两日)。在建议委任期内,巩女士会获发放公司所有职员平均年薪二至八倍的新酬。巩女士并未与本公司签订服务协议,并未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除上述所披露外,巩女士与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层管理人员或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无任何关系。

7、本公司没有关于建议委任巩女士为本公司监事而须提呈本公司股东注意的其它事宜。

8、授权委托书样本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票帐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是否具有表决权:
委托人对股东大会各项议程投票(赞成、反对或弃权)的情况(若无具体指示,则视受托人为可以自由表决)。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8 日

证券代码: 600696 证券简称: 多伦股份 编号: 临 2007-019

上海多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开展了公司治理的自查工作并制定整改计划。公司治理的主要问题及整改计划(公司自查事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一、特别提示
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存在的的主要问题有:
1、内部控制度的执行、内部审计还有待加强;
2、《总经理工作细则》未修改完善,公司经营管理层的考核、激励的制度还有待细化和完善;

3、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刚设立,尚有待进一步加强;
4、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培训不够;
5、投资者关系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公司治理情况
近年来,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着重在公司内控制度和信息披露方面加强管理。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制定、修改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日趋规范。

1、股东大会大会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规定,能够充分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的话语、表决权,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选举董事、监事积极主动地实行累积投票制。公司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控股股东与公司经营、管理方面没有交叉,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进一步完善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学习和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确保董事会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候选人均由非控股股东提名,当选的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为加强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近期,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的薄弱环节,对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组织学习,强化有关人员的信息披露意识,避免信息披露违规事件的发生。

6、投资者关系管理

态,各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向各自债务人主张权利,诉讼时效。
(6)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用于抵债的房产之土地均缴纳了有关税费(包括土地出让金),如该房产之土地涉及及未缴纳之税费的,该税费由丙方承担。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或本合同履行完毕后,甲方如垫付了该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丙任何一方追索该费用。
(6)本合同实施后,丙方所欠欠乙方款项余额、乙方所欠欠甲方款项余额应当继续承担各自的清偿责任。

3、本条之中,甲方为本公司,乙方为梅县梅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丙方为梅县洁源水电有限公司,丁方为梅州市广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丁方以其位于梅州市金城花园、金龙花园及金山花园的店铺合计 11,278.46 平方米,按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报告书确认的评估价为转让价,合计总价为 5,179.07 万元,转让给甲方。清偿丁方欠丙款项 5,179.07 万元,以及丙欠乙工程款 5,179.07 万元。

(2)丁方本次转让标的物中,位于金城花园及金龙花园的店铺合计 6,980.31 平方米价值 3,479.29 万元已设置抵押。
(3)丁方应保证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天内解除上述资产的抵押,保证在办理产权过户前解除该资产的抵押手续。如甲方在合同生效后一年内不能依法取得产权证,则本合同各方债务恢复至原来债务总额,各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向各自债务人主张权利,诉讼时效。

如部分房产转让取得产权证书的,未取得部分的房产所对应的债务予以恢复至原状,各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向各自债务人主张权利,诉讼时效。

(4)在抵押手续解除前,甲、丁二方应及时向政府相关部门办理产权过户手续,过户后所涉及税费由甲、丁方按买卖方式各自负担应承担税费。

未设置抵押的房产,在本合同签订后,甲、丁二方应及时向政府相关部门办理产权过户手续,过户后所涉及税费由甲、丁方按买卖方式各自负担应承担税费。

(5)本合同履行后,甲方应在基准日减除乙方 5,179.07 万元的债务,乙方应在基准日减除丙方 5,179.07 万元的债务。丙方应在基准日减除了方 5,179.07 万元的债务。

(6)丁方保证,本合同项下用于抵债的房产之土地均缴纳了有关税费(包括土地出让金),如该房产之土地涉及及未缴纳之税费的,该税费由丁方承担。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或本合同履行完毕后,甲方如垫付了该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丙、丁任何一方追索该费用。
(二)定价依据
以上交易,按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价格进行。

五、债务重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相关公司进行债务重组的目的是为了加快应收款项的回收工作,减少公司应收风险,增加公司土地、房产等优质资产的储备,提升公司的资产质量。本次交易所置入土地及店铺地理位置优越,具有良好的升值潜力。

因本次债务重组所对应的应收款项公司已计提坏账准备 5,637.34 万元,本次债务重组实施完毕后,计提的坏账准备将冲回,增加本期收益 5,637.34 万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决议;
2、经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3、与相关各方签订的《债务重组合同》;

4、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07)羊城评字第 11346 号”、“(2007)羊城评字第 11347 号”、“(2007)羊城评字第 1134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6 月 28 日

股票代码: 600536 股票简称: 中国软件 编号: 临 2007-017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
● 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
● 股权登记日:2007 年 7 月 4 日
● 除息日:2007 年 7 月 5 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 年 7 月 12 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 2007 年 7 月 4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派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直接向股东发放。

六、有关咨询办法
1、咨询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昌盛路 18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咨询电话:010-51508699 传真:010-51508661
七、备查文件
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8 日

证券代码: 600455 证券简称: 交大博通 编号: 2007-27

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股东大会无召开情况
2007 年 6 月 27 日上午,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长康军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4 人,代表公司股份 7,929,1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7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市中凯律师事务所律师西安分所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逐项审议和书面表决,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交大博通董事会 2006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27,929,107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

2、审议通过《交大博通监事会 2006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27,929,107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中凯律师事务所西安分所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2、律师对本次会议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6 月 27 日

股票简称: *ST 大唐 股票代码: 600198 编号: 临 2007-034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由副董事长杨毅刚先生召集,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十一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举行。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6 月 27 日以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三届第四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9 人,实到董事 17 人,会议经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周冀董事辞职的议案》,同意周冀先生因身体不适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会感谢周冀先生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第一百六十六

条规定“董事会由 19 名董事组成”,因此周冀董事辞职应在股东大会改选的新董事就任时生效。

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周冀、涂洪恩缺席本次会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杨毅刚副董事长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的议案》。鉴于周冀先生已经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董事会同意选举公司副董事长杨毅刚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选举出新的董事长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周冀、涂洪恩缺席本次会议。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7 日

证券代码: 000725 证券简称: *ST 东方 A 公告编号: 2007-050

证券代码: 200725 证券简称: *ST 东方 B 公告编号: 2007-050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刊登《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韩国 TFT-LCD 企业进行整合的提示性公告》,本公司拟以所持北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光电”)的大尺寸 TFT-LCD 业务与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广电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龙腾控股有限公司等各方拥有的 TFT-LCD 业务(包括 TFT-LCD 大尺寸面板及上下游的生产和现金)进行业务重组,重组整合项目涉及资产规模巨大,工作复杂,且取得政府前期审批的时间较重组整

长,各方于近日签署《关于意向书之补充协议》,各方同意延长重组项目的意向书有效期,就原计划 2007 年 6 月 30 日之前,现修改为于 2007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签署关于重组项目之最终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重组协议和关于专业化公司的合资合同和章程)。随后,各方将报有关政府部门审批和登记,从而正式完成专业化公司的组建。

本公司将及时披露 TFT-LCD 业务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00 七年六月二十七日